



### 怀念家乡芦笙节

后勤部 杨小芳

我的家乡在贵州黔东南，那是一个山清水秀的地方，也是一个歌舞升平的地方。很多人一听那里就会说是“山沟沟”，但在我的心里，我的家乡永远是那最美丽最神圣的地方。每年这个时候我都特别想回去，因为从九月初开始就有好多的节日了，而最让激动的也是我们最重视的节日——芦笙节就在其中。

芦笙节是我们苗族最盛大的传统节日，以芦笙踩堂、赛芦笙等活动为主。每到那一天，数以万计的群众自发相聚，吹芦笙、跳铜鼓、斗牛、斗鸟、对歌、赛马，盛况空前。我们女孩子就要戴着银冠、银圈、银环、银镯，穿着绣满银饰的传统服装，而这些服饰也是父母在我们出嫁前准备的嫁妆，图案是母亲一针一线绣出来的。

记得农历7月25日这天，家家户户都特别热闹，男孩子任意挑选自己喜欢的玩具，女孩子要在父母安排下穿戴服饰。早上我起床时就看见母亲把那些东西准备好了，一件一件分开摆放在床上，亮晶晶的很漂亮，就是重量有点过分了。我和堂姐吃完早饭后就只能坐在家里等着母亲他们过来帮我们穿衣服，那时候我们觉得做女孩子好委屈，一点都不想把那一、二十斤的东西挂在身上，我们也想在芦笙节好好的去玩自己想玩的东西，轻轻松松去自己想去的地方。可是那时候我们不能理解大人，虽然很不乐意但也不想浪费了父母的一片苦心，所以还是乖乖的听话。到中午十点半的时候，堂姐穿好了来到我房间。看到堂姐时，我就惊呆了，真的太漂亮了，衣服和首饰把不足的地方都遮住了，只留下一片洁白。回神中母亲也帮我穿好了，我和堂姐一扫之前的满腹委屈，兴高采烈的走出了院子向大家展示我们的衣服。

芦笙节是在镇上举行，走过一座小桥，我和堂姐在父亲、伯父的陪伴下到了芦笙节的主会场。进入会场我们立刻融入了大部队，伴随着笙歌翩翩起舞，尽情欢跳，起舞时发出阵阵瑟瑟声，恰似芦笙声的和声，优美动听。这一天下来我们又是跳舞又是唱歌根本觉得累，只是回到到家后躺在床上就直接睡着了。

时光荏苒，白驹过隙，转眼间离开家乡也八年有余了。记忆中的芦笙节已越走越远，但她的一颦一笑却始始终终镌刻在我心头。有兴趣的朋友可以走近西江千户寨和镇远古镇，去感受大里山的气息和原生态的民俗风情！

# 采摘到人生最大的那只麦穗

研发中心 孙杰

2500年前，三个学生问苏格拉底，怎样才能找到最理想的人生另一半。苏格拉底带着这三个学生来到了一片麦地，向他们说，你们进去找到田里最大的一颗麦穗摘下来，并且每个人只能摘一颗。于是，第一个学生进入麦地，看到一颗长得最饱满，最大的麦穗后就摘了下来。当他继续往前走的时候，发现后面还有更大的麦穗，然而他已经没有机会了，他很懊恼自己过早的做出了选择。第二个学生进入麦地，他吸取了第一个学生的教训，总想着后面应该会有

更大的麦穗，但很快他就走出了麦地，错过了很多机会，最后空手而归。最后轮到第三个学生了，他进入麦地后，先在麦地三分之一的距离里观察麦地里麦穗的大小，状态并给出一个基本的评判标准。在接下来三分之一的距离里对之前定下的标准进行评估，判断，并且修正，并最终定下一个判断标准。在最后三分之一的距离里只要看到有满足上述标准的麦穗就可拿下，不追求“最优决策”而是追求“满意决策”。这就是古人的决策智慧——著名的“麦穗理论”。

第一种人过于急躁，没有耐心，早早给自己画上了句号，失去了更多的人生可能性。第二种人一山望着一山高，犹犹豫豫，纠结纠结，选择太多，过于贪婪，最终老大徒伤悲，一事无成。第三种人，明确的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有清晰的价值观，给自己设定好目标。在实践过程中，不断调整目标，优化目标，最后一旦目标确定，时机成熟，就会果断出击。

一切决策都是折中方案，只是在当时情况下可选的最佳行动方案。为了满意而不

是最优，你的决策应该遵循以下原则：  
第一，定下最基本的满意标准，这个标准一定是量化的；  
第二，可以搞头脑风暴，尽量穷尽所有方案，考察现有的可选方案；  
第三，如果有可选方案满足最基本的满意标准，就不再寻找最优方案。  
不好高骛远，给自己设定的目标一定是切实可行的；更要有耐心，增加自己人生的可能性。未来不迎，过往不恋，做好当下最满意的决策，人生既充实又满足。

## 秋之感悟

组件部制造部 袁素芸

连日的阴雨，让人觉得秋风瑟瑟了。古之文人墨客总埋怨秋风带走了花红柳绿的美景，连人也变得多愁善感了。在我看来，秋风如同智者手中的画笔，同样能为大地涂抹不一样的色彩，甚至比其他季节有更多的可爱之处。不信？那就听我慢慢道来。

古人云：一叶落而知秋。其实不然，光凭这先被秋风吹斜的雨就知道，秋天来了。秋天的雨总是不紧不慢地地下着，从不像夏天的雨，被气流催着，匆匆忙忙赶往下一个地方；也不像春天的雨，漫浸在空气中，似有若无；更不像冬天的雨，像冰冷的针，根根刺入肌肤。秋雨总是一阵一阵的，来的时候既没有雷声相伴，也没有闪电作伴。它只是安静地从空中飘落，悄无声息地落在树叶上，落在土地里。细细的秋之雨丝丝亲吻你的脸也不似急性子的雷

阵雨，让人瞬间变成落汤鸡那般难堪。在我看来，秋雨的性格恰如待字闺中的小姐，是闲适的，也是温柔的。

人们总爱为秋天涂上悲伤色彩，认为秋天使得木凋花谢，岂不知“我言秋日胜春朝”？秋天是收获的季节，按照土地的指示，农民的劳作也将在秋季得到检验。秋天，到处都是金灿灿的颜色。在英语中，秋天也被称为“gold fall”。成熟的稻子、小麦、玉米、大豆，甚至是飘落的黄叶，无一不是金灿灿的颜色。秋天的田野，有着不同于其他季节的迷人处。“稻花香里说丰年”已在此刻变成现实，一块块种满金黄色的成熟的了的水稻被嫩绿色的田埂分隔开来，像煎至金灿灿的豆腐一样美得诱人。从这一方面来看，与其为秋天的凋谢而悲伤，还不如为秋天的收获而喜悦。

如果将一年四季喻作人的一生，那么秋天就是知天命的时期。时间之轮走过春夏，步入秋天，秋天如同一位智者，对于活泼懵懂的青年——春天，热情如火的壮年——夏天，它更像转入了冷静、沉潜期。它让秋风扫去了娇嫩的花朵，为的是能结出果实；它让秋风扫去枝头的树叶，为的是能更好地抵御寒冷的侵袭。这一切都是为了来年春天的复苏所做的准备。

秋天是一个好季节，它不似春之潮湿，不比夏之炎热，不若冬之寒冷，正是一个恰到好处的好季节。古人咏春“春眠不觉晓”，而这初秋的凉爽舒适的时候，改为“秋眠不觉晓”才好。毕竟，秋风吹走夏天的炎热，让人不再焦躁不安，也让人更加用心地投入工作。以上便可以作为对秋天所做的感悟吧！

## 诗乐园

### 念故人夜游崇庆寺

电池制造部 孔维栋

举杯换盏愁和乐，谁是他方故人。  
不觉几重月影暗，醉歌铜城酒失魂。  
情若芬芳春再处，三生未见有缘人。  
放羁仰天林中寺，遥问佛音几尺尘。

### 思乡之陇土

电池制造部 孔维栋

南云北望平秋色，东阳西斜塞外魂。  
今踏江南歌一曲，铁马快蹄忆陇土。

## 小幽默大智慧

小和尚扫树

有个小和尚，每天早上负责清扫寺庙院子里的落叶。清晨起床扫落叶实在是一件苦差事，尤其在秋冬之际，每一次起风时，树叶总随风飞舞落下。

每天早上都需要花费许多时间才能清扫完树叶，这让小和尚头痛不已。他一直想找个好办法让自己轻松些。

后来有个和尚跟他说：“你在明天打扫之前先用力摇树，把落叶统统摇下来，后天就可以不用扫落叶了。”

小和尚觉得这是个好办法，于是隔天他起了个大早，使劲的猛摇树，这样他就可以把今天跟明天的落叶一次扫干净了。一整天小和尚都非常开心。

第二天，小和尚到院子一看，他不禁傻眼了。院子里如往日一样是落叶满地。

老和尚走了过来，对小和尚说：“傻孩子，无论你今天怎么用力，明天的落叶还是会飘下来。”

小和尚终于明白了，世上有很多事是无法提前预知的，唯有认真的活在当下，才是最真实的人生态度。

大智慧：许多人喜欢预支明天的烦恼，想要早日解决掉明天的烦恼。明天如果有烦恼，你今天是无法解决的，每一天都有每一天的人生功课要交，努力做好今天的功课再说吧！



瑞安 & 瑞晶之秋

## 天使在微笑，无奈魔鬼在人间

光伏应用工程 盛小芬

6月22日，杭州绿城纵火案事件，可能大家都慢慢的淡忘了，我却一直在关注逃过一劫的男主角林先生的维权之路。

一个年轻的妈妈年仅34岁，三个可爱的孩子最大的11岁，最小的仅6岁，一家四口的性命葬送在了平日里享受锦衣玉食，月薪7500，买菜专车接送，享受独立卧室、卫生间的保姆之手。真的不敢想象，一位年轻的母亲和三个稚嫩的孩子，在火中被活活烧死是怎样悲惨的情形。男主人因为在外地出差而侥幸逃过一劫，可他的挚爱骨肉却再也回不来了。这就是现实版的农夫和蛇的故事，我愿你衣食无忧，你让我家破人亡。

看到林先生后期维权公开孩子们和妻子的图片和视频，回忆之前的点点滴滴，那是一个多么幸福美满的家庭，妻子贤惠，孩子乖巧懂事，特别是老大怪一特别的有担当，花一样的年龄却如此的命运。这家善良的女主人还以为这次终于找对了保姆，平时和保姆相处的不错，特别是最小的儿子撞去日本都要问保姆喜欢什么给她带回来。未曾料到保姆是一个嗜赌成性之人，多次盗窃主人家的高档手

却是家破人亡，真是斗米养恩，担米养仇！微博很多人评论：“要是主人这样待我，我肯定把你们的命看的比自己的还重，怎下的了手纵火。”

事后林先生在微博上发消息称：“现决定联合一些好友，发起设立‘臻臻一生’公益基金。该公益基金将致力于提升中国高层住宅防火减灾水平，倡导房产开发商、物业服务企业和社会各界充分重视消防安全，促进家政服务完善保姆的甄选管理机制。”这是一个怎样善良的天使之家呀！真心愿幸存的男主人林先生今后被这世界善待。

天使在微笑，无奈魔鬼在人间。

## 我是90后

研发中心 罗晓

你远离。”我喜欢在“鸟鸣山更幽”的树林里静静地回忆，独享只属于自己的那一片天地。

我是90后。我喜欢金庸，和年的年代，有着似真似幻的刀光剑影，他笔下豪气的英雄，我崇拜！那种独步天下，傲视群雄的姿态是我一生的追求；我喜欢琼瑶，在钢筋水泥的建筑中，依杨柳柳，柔波轻舟，温情宛在，她笔下多情的女子，我欣赏！他们百转千回的凄美爱情让我心潮澎湃；我喜欢韩寒，他阳光帅气的的外表，他的追求自我张扬个性的态度，他的“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才气，几乎让我陷入迷恋。

我是90后。我习惯于幻想，在现实的打击下依然不改追求美好的初衷；我习惯用45°角仰望夜空，期待自己变成那颗璀璨明亮的星星；我习惯用明媚的忧伤来冠名自己的青春，在跃动的阳光下伸展略带忧郁的眼神。在时光的风声里，我逐渐成长。我一直相信，所有的青春都充满困惑，所有的困惑也将会得到解答，而答案，将是我永远的秘密。

我是90后。我习惯忍受“流言蜚语”，我



夸父神

与日同辉 奋发有为

我是90后，忧都是我的标签，青春是我的宣言，善感是我的名片，自由是我的尊严。我是90后，我的性格是20%李白的浪漫加30%王勃的傲慢，外加20%黛玉的多愁善感和30%纯真的自由自在。

我是90后，我喜欢与孤独寂寞为伴。我喜欢一个人静静的独守秋夜，凝看窗外落叶时如蝴蝶振翅飞舞的美丽。我喜欢一个人漫步于朦胧柔美的月光下，让月光轻轻抚慰我的心灵。我喜欢在寒冬到来之际满怀期待地仰望灰色的天空，无声探询：“雪，你这调皮的精灵，什么时候才愿意从厚厚的云层中钻出，和我欣然相拥？”我喜欢在被生活的荆棘有意无意的针刺后躲在密闭的棉被里独自舔舐着伤口：“哭泣，请

坚守自我的阵地。别人说我们的叛逆无理，因为我们就像一只刺猬，团成一团的小身躯，根根针让人无奈，忧心。可谁又理解，这仅仅是我们心理上的自我防卫？

我是90后。我热衷徜徉在音乐的海洋中，耳朵塞着耳机，在周杰伦迷惘的歌声里，时光倒流，回到小时候。天变青了，似乎在等着烟雨，而我却在菊花台等你，等你从千里之外回来，等到发丝如雪。在时光交错的面面里，思绪自由自在。

我是90后，一个个性张扬，复杂矛盾的纯粹90后。我不是金沙银粉捏成的浪荡公子，也不是胭脂水粉涂抹的娇俏小姐，我只是生于盛世长于盛世的90后。放眼远眺，我看到精彩在现在，更在未来！